

##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决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变香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转转女士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相关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8,753,061.4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

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

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9日